

证券代码：837724

证券简称：金润枣业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新疆金润枣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新疆金润枣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、2020 年 5 月 18 日、2020 年 6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新疆金润枣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、《新疆金润枣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、《新疆金润枣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公司原暂定于 2020 年 6 月 26 日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截止目前，年度报告中的非财务部分已基本编制完成，但部分审计及函证等工作仍在进行中，相关工作较原定计划有所延迟，会所及公司仍未能如期出具审计报告及完成年报编制工作。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，提高年报披露工作质量，公司预计不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

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在疫情影响因素消除后两个月内，公司应当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，原则上不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。如公司不能按照上述规定及时履行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义务，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及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董事会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金润枣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15 日